

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
房屋事務委員會
第三次會議(二零一一)

討論事項：新型公屋的設計及用料問題

回覆：

葵聯邨聯喜樓之走廊窗戶，與毗鄰住宅大廈月海灣之間約有 22 米的距離，符合相關法例間距的規定，且跟一般香港街道兩旁建築物之距離無異，樓宇之間有相當開敞的空間。聯喜樓每層走廊盡頭的窗戶位置，相比於升降機大堂，平常會有較少居民經過或逗留。在保持公共地方之通風和採光的前提下，聯喜樓的窗戶設計及基本照明系統已符合本署實而不華之設計方針，不會對月海灣之住戶構成私隱或光滋擾的問題，做法亦與一般公屋設計無異。

另外，本署已指示葵聯邨物業管理公司需多加留意有關問題，並與月海灣物業管理公司保持聯絡。

現時新落成公屋單位在室外設有晾衣架供晾曬衣服，用料為鋁及強化塑材等。在興建中的新公屋單位，晾衣架均是設置在外牆前端空氣流通的位置。晾衣架採取了橫向雙桿的設計，減低居民在使用時將身體伸出窗外的機會。在居民入伙時，屋邨辦事處會給予他們有關晾衣架的使用和安裝指引，以增加居民的安全意識。

本署會按需要而不時對新落成公屋設計作出優化和改善，其中包括單位的窗戶。現時，公屋窗戶會較少採用窗台設計。如居民入伙後發現有窗戶滲水情況，可通知物業管理公司跟進。